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布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1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广东麦米电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电工”）、苏州安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安驰”）之间拟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000 万元。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童永胜先生已回避表决，符合相关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公司 2021 年度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原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1 年度预计增加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麦米电工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500	
	苏州安驰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500	12.47
	小计	-	-	-	-	1,000	12.47

(四)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广东麦米电工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卫平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16 日

住所：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四路南边（厂房）一楼 101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磁线、合金线、绞线、挤出线、膜包线、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及相关配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麦米电工 30% 的股权，且公司委派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王涛先生担任其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麦米电工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苏州安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豫

注册资本：4235.2941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5 日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北官渡路 50 号 5 幢（科技产业园 9 号楼）四
楼东 A 区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车辆网络控制系统、制动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工业自
动化控制系统及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与技术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配件、工业
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组装、加工、销售与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
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苏州安驰 29.17%的股权，并且公司董事长童永
胜先生担任其董事，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王涛先生担任其监事。根据《深圳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苏州安驰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
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序 号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6 月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广东麦米电工技术 有限公司	1056.35	202.47	181.08	-49.58
2	苏州安驰控制系统 有限公司	7,246.15	4,946.54	2,566.89	132.89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两家公司经营状况、资金实力及交付能力均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
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均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
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需以公允的市价向麦米电工销售线材、向苏州安驰销售工
业自动化相关产品。

（二）定价原则、依据和交易价格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遵
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以确保关

联交易的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具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需后期经双方协商而定。

（三）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增加与各关联方 2021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所必需，有利于保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稳定，确保公司的产品销售及维持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与发展。

公司与各关联方增加 2021 年预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监事会意见

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1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广东麦米电工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安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之间拟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1,000 万元。

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波先生、王玉涛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事前审议，我们对该事项表示认可。我们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之所需，公司与各关联方 2021 年预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增

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二）保荐机构意见

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且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以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意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